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次空間分配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會議地點：三民校區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

主 席：蕭副校長家孟

紀錄：范雅淳組員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致詞：略

## 壹、工作報告

- 一、本 112 學年度空間分配委員會業經簽奉校長於 112 年 8 月 18 日核准成立，由蕭副校長家孟擔任召集人，委員任期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由於蕭副校長於 113 年 2 月 1 日退休，自是日起，112 學年度空間分配委員會召集人懸缺，然為利空間相關決策與執行等業務能延續及賡續辦理，經 113 年 2 月 19 日奉簽校長核可同意由蕭副校長自 113 年 2 月 15 日起接續擔任 112 學年度空間分配委員會召集人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本次會議提案討論計 7 案，由中護健康學院、通識教育中心、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商學院、資訊與流通學院、資訊工程系及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提出申請空間使用案。

## 貳、討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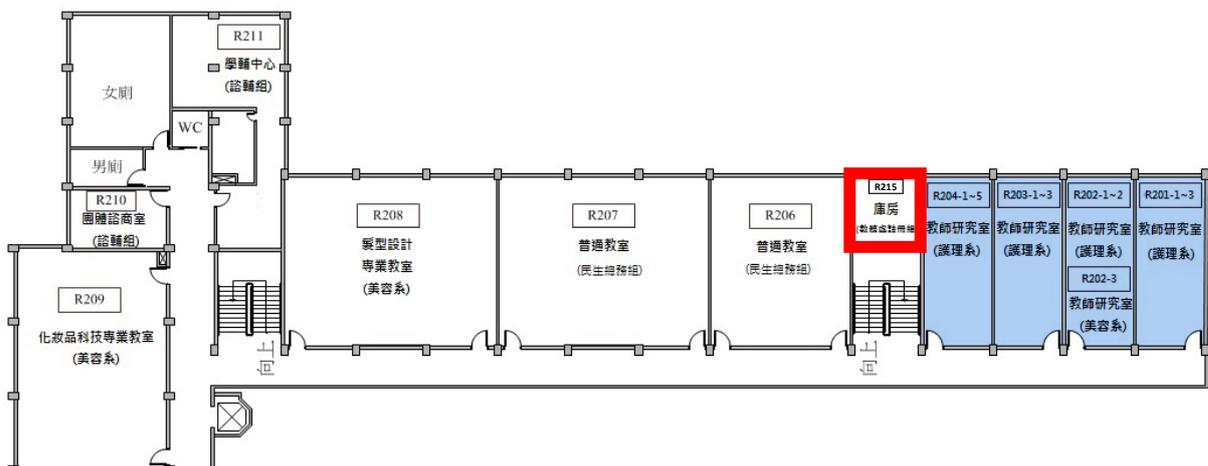
### ★提案一

提案單位：中護健康學院

案由：申請仁愛樓 R215 做為檔案歸納室使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中護健康學院因空間不足，爰申請仁愛樓 R215 空間做為學院檔案歸納室使用。
- 二、原管理單位-民生校區教務處之意見：同意。
- 三、圖示如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申請變更奇秀樓 8401 軍護教室管轄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

一、軍訓室於 112 年 10 月 11 日簽奉鈞長核可將「健康與護理」課程納為通識教育中心承辦課務，因該課程安排於奇秀樓 8401 軍護教室，為確保課程移轉後之授課品質與完整性，通識教育中心業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簽奉鈞長核可同意變更奇秀樓 8401 軍護教室管轄單位由軍訓室改為通識教育中心。

二、原管理單位-軍訓室之意見：同意。

三、圖示如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

案由：申請短期使用中商大樓 7807 室和 7811 室作為辦公空間，提請討論。

說明：

一、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之實習與就業輔導組及服務學習輔導組為因應 113 年度昌明樓耐震補強工程之施工，申請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同年 8 月 31 日止短期使用企業管理系中商大樓 7807 研究生研究室和 7811 多功能研討室。

二、原管理單位-企業管理系之意見：同意。

三、圖示如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申請續借中商大樓 7211 室作為教師研究室，期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為期二年，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商學院因在學校師生比 1:32 的規劃下，各系持續增聘教師，所管中商大樓教師研究室已安排若干副教授 2 人共用一間，但教師研究室仍不敷使用，故業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空間分配委員會(111 年 6 月 9 日)通過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為期二年，向秘書室短期借用中商大樓 7211 室作為教師研究室在案。
- 二、目前商學院使用 7211 室一半空間，隔出 6 座 0A 隔間，供 6 位新聘教師做教師研究室使用，因短期借用期限即將屆滿，現況仍無其他教師研究室可供教師使用，爰申請續借中商大樓 7211 室以度過無教師研究室可用之窘境。
- 三、申請使用時間：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為期二年。
- 四、原管理單位-秘書室之意見：同意。為使 7211 室能發揮最大空間使用效果，願劃分一半空間暫時商借全校有需求單位規劃使用，並且與商借單位各自負擔所屬空間權責管理責任。
- 五、圖示如下：

|                      |             |                      |                      |
|----------------------|-------------|----------------------|----------------------|
| 7211<br>校史室<br>(秘書室) | 7210<br>稽核室 | 7209<br>討論室<br>(商學院) | 7208<br>討論室<br>(商學院) |
|----------------------|-------------|----------------------|----------------------|

決議：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園空間規劃組)會議決議計算出各學院自有樓地板空間的分配情形，並提案至校務發展委員會進行討論，倘經該會決議並落實執行後能於 115 年 7 月 31 日前使商學院獲得適當空間作為教師研究室，則本案可提前結束借用，餘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申請使用資訊館 2903 室作為人工智慧場域專業教室，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資訊與流通學院為提供下轄單位及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所需教學空間，申請使用資訊館 2903 室作為「人工智慧場域專業教室」，及將該場地屬性變更為「電腦教室」。
- 二、原管理單位-資訊工程系之意見：同意。
- 三、圖示如下：



決議：本案因至會議召開時，所提出空間分配申請表尚未陳核至鈞長決行，本案撤案。

★提案六

提案單位：資訊工程系

案由：申請使用資訊館 2802 室作為電子電路教室，並變更 2507 室、2706 室、2902A 室、2902B 室之場地屬性，提請討論。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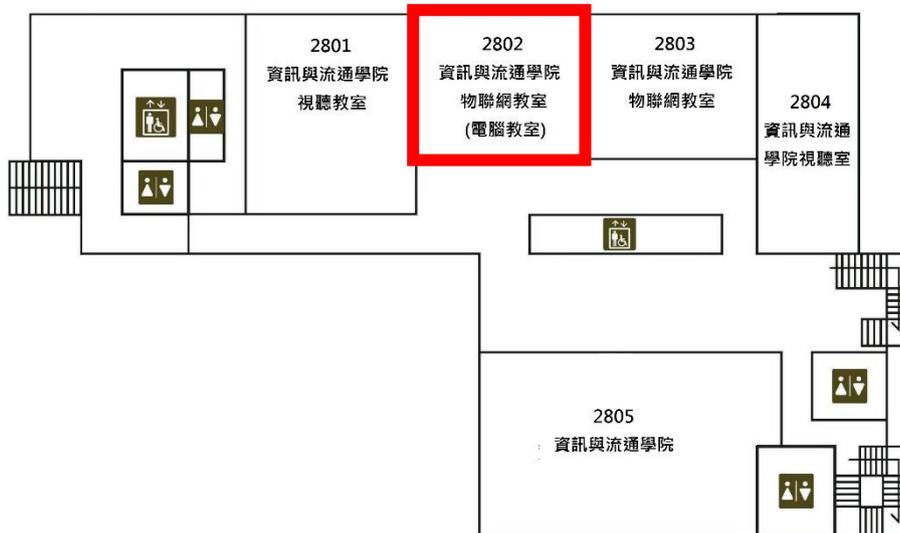
- 資訊工程系為因應五專科 1-3 年級課程需求，申請使用資訊館 2802 室作為「電子電路教室」，同時申請將 2507 室、2706 室之場地屬性由專業教室變更為「學生研究室」，另 2902 室為因應增班需求，業規劃分為 2902A 室及 2902B 室兩間電腦教室。變更項目綜整如下：

| 空間代碼 | 場地名稱     | 場地屬性 | 申請變更項目                            |
|------|----------|------|-----------------------------------|
| 2507 | 數位猿人實驗室  | 專業教室 | 場地屬性變更為學生研究室                      |
| 2706 | 多媒體教室    | 專業教室 | 場地屬性變更為學生研究室                      |
| 2802 | 物聯網教室    | 專業教室 | 場地名稱變更為電子電路教室                     |
| 2902 | 人工智慧特色教室 | 專業教室 | 分為 2902A 室及 2902B 室使用，場地屬性變更為電腦教室 |

二、原管理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之意見：同意。

三、圖示如下：





決議：本案因至會議召開時，所提出空間分配申請表尚未陳核至鈞長決行，本案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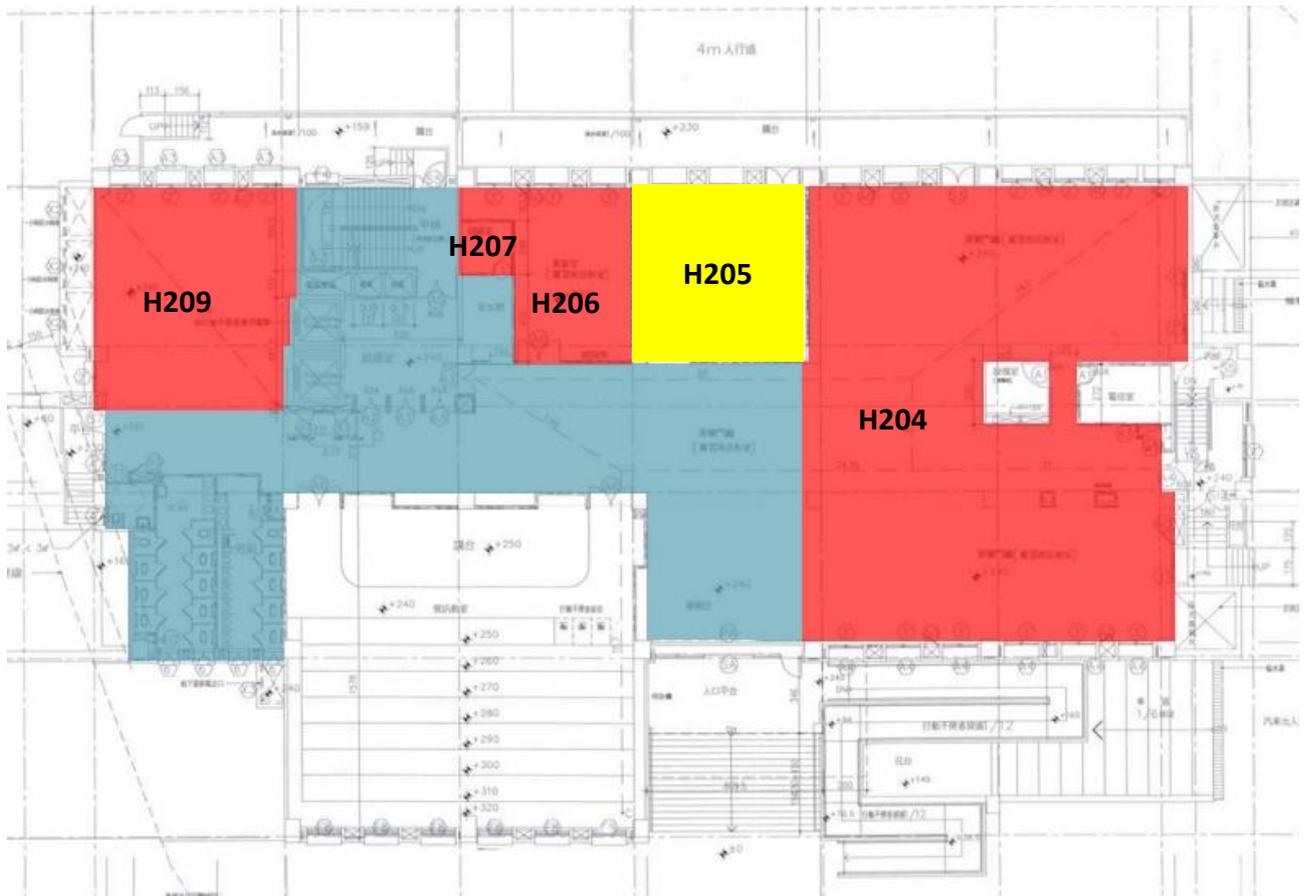
★提案七

提案單位：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案由：有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函請本校同意續租及增加租賃範圍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下稱該分署)自 103 年起與本校簽訂「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場地租賃」公開徵求案契約，期間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 12 萬 5,000 元)，及後續擴充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 13 萬元)，該分署后依據採購法第 1 項第 16 款規定以限制性招標辦理採購，並與本校簽訂「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暨創客基地辦公廳舍租賃案」，期間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 13 萬 8,000 元)，及「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暨創客基地辦公廳舍租賃續租採購案」，期間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 14 萬 4,000 元)，目前租賃契約即將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屆滿，先予敘明。
- 二、 承上，該分署租賃範圍為中技大樓 2 樓部分區域，出租面積 210.14 坪(H204、H206、H207、H209 及含公共設施 62.90 坪)，該分署為持續提供服務，於 113 年 1 月 8 日函請本校同意續租 3 年，及租借場域除原租賃範圍外，期望新增中技大樓 2 樓 H205 室。
- 三、 依據契約招標規範第 2 條約定，略以：「租賃期滿學校如不欲續租該分署時，應於期滿前 6 個月前以書面通知該分署終止租賃契約」，及契約第 15 條約定，略以：「契約期滿經雙方同意不予續約，該分署應即遷出，以租賃期滿之租賃物使用現況交還廠商，無須恢復原狀」。
- 四、 因日前 H205 教室業經 112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分配委員會決議，僅短期借用給推廣部使用，借用期間至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下稱研訓院)合約期滿為止(至 114 年 10 月 4 日止)；待研訓院合約期滿時，H205 及其他研訓院租賃空間(H302、H314、H315、H316)一併歸還予總務處，納入學校整體空間規劃。
- 五、 綜上，有關是否同意該分署續租三年(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及倘同意續租，是否同意增加租賃範圍 H205 室，提請討論。
- 六、 圖示如下：  
紅色部分：H204、H206、H207、H209  
藍色部分：公共設施  
黃色部分：H205



決議：在不影響教學情況下，綜合考量學校教學空間分配原則及該分署租借場域所提供之服務對本校亦有加分等因素，於下次空間會議決議是否續租予該分署，並於租約期滿前 6 個月前以書面通知該分署。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 會：下午 4 點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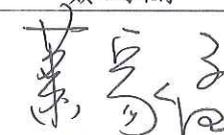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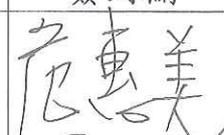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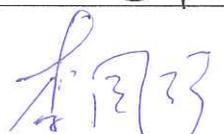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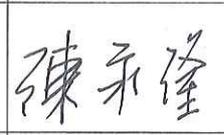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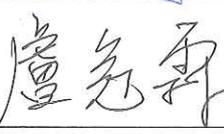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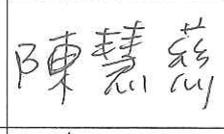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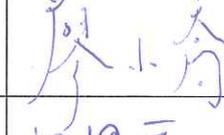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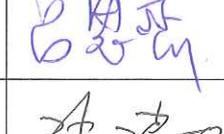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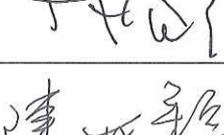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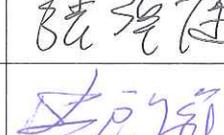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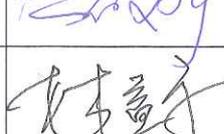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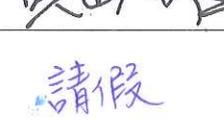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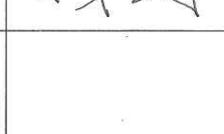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次空間分配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11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三民校區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

紀錄：沈雅淳

出席及列席人員：

| 出席人員(委員)             |   | 列席人員                  |   |
|----------------------|---|-----------------------|---|
| 姓名及單位職稱              | 簽到欄   | 姓名及單位職稱               | 簽到欄   |
| 蕭家孟副校長               |    | 危惠美組長<br>(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    |
| 李國璋院長<br>(商學院)       |    | 李右芷院長<br>(語文學院)       |    |
| 蔡子璋院長<br>(設計學院)      |   | 陳永隆院長<br>(資訊與流通學院)    |   |
| 盧冠霖院長<br>(中護健康學院)    |  | 陳慧慈約用組員<br>(中護健康學院)   |  |
| 林昆立院長<br>(智慧產業學院)    |  | 黃幸代約用組員<br>(通識教育中心)   |  |
| 趙正敏主任秘書<br>(秘書室)     | 請假  | 廖小喬中校教官<br>(軍訓室)      |  |
| 戴錦周教務長<br>(教務處)      |  | 呂思齊組長<br>(實習與就業輔導組)   |  |
| 林春宏總務長<br>(總務處)      |  | 張睿翰組員<br>(企業管理系)      |  |
| 陳世穎主任<br>(電子計算機中心)   |  | 洪啟舜系主任<br>(資訊工程系)     |  |
| 黃政治主任<br>(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 |  | 林益永主任<br>(推廣部)        |  |
| 張翠蘋主任<br>(校務研究中心)    | 請假  |                       |   |